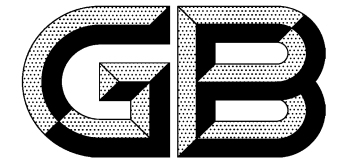


ICS 91.100.30
Q 14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16752—2006
代替 GB/T 16752—1997

GB/T 16752—2006

混凝土和钢筋混凝土排水管试验方法

Test methods of concrete and reinforced concrete drainage and sewer pipes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标准
混凝土和钢筋混凝土排水管试验方法
GB/T 16752—2006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
邮政编码:100045

网址 www.spc.net.cn
电话:68523946 68517548

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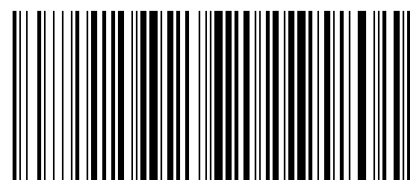
开本 880×1230 1/16 印张 1.5 字数 34 千字
2006年11月第一版 2006年11月第一次印刷

*

书号: 155066·1-28254 定价 14.00 元

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
举报电话:(010)68533533



GB/T 16752-2006

2006-07-18 发布

2006-12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附录 C
(规范性附录)
外压荷载试验装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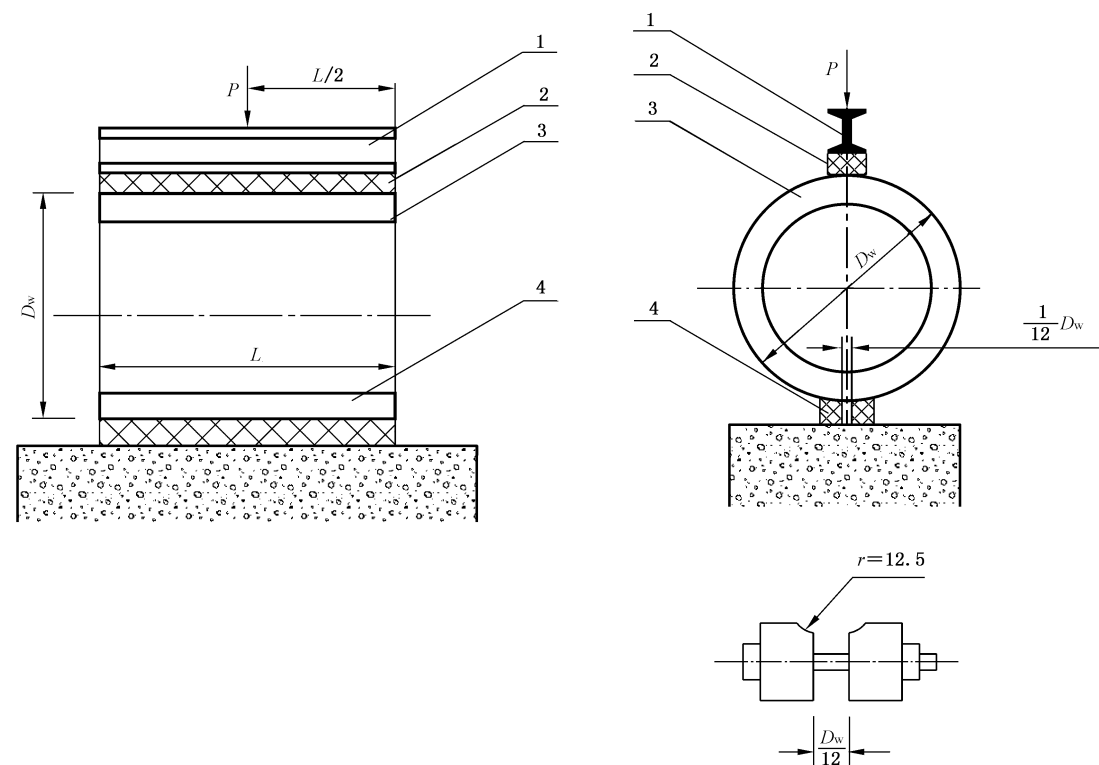
C.1 外压荷载试验装置由试验机架、加荷和显示量值的仪表组成,试验机应保证测量荷载的误差为±2%,加荷速度可控制。

C.2 外压荷载试验装置示意图见图 C.1。

C.3 外压试验装置机架必须有足够的强度和刚度,保证荷载的分布不受任何部位变形的影响。在试验机的组成中,除固定部件外,另外还有上、下两个支承梁。上、下支承梁均可延长到试件的整个试验长度上。试验时,荷载通过刚性的上支承梁均匀地分布在试件上。

C.4 上支承梁为一钢梁,钢梁的刚度应保证它在最大荷载下,其弯曲度不超过管子试验长度的 1/720,钢梁与管子之间放一条橡胶垫板,橡胶垫板的长度、宽度与钢梁相同,厚度不小于 25 mm,邵氏硬度为 45~60。

C.5 下支承梁由两条硬木组合而成,其截面尺寸为宽度不小于 50 mm,厚度不小于 25 mm,长度不小于管子的试验长度。硬木制成的下支承梁与管子接触处应做成半径为 12.5 mm 的圆弧,两条下支承梁之间的净距离为管子外径的 1/12,但不得小于 25 mm,见图 C.2。



- 1——上支承梁(工字钢梁);
- 2——橡胶垫;
- 3——管子;
- 4——下支承梁(方木条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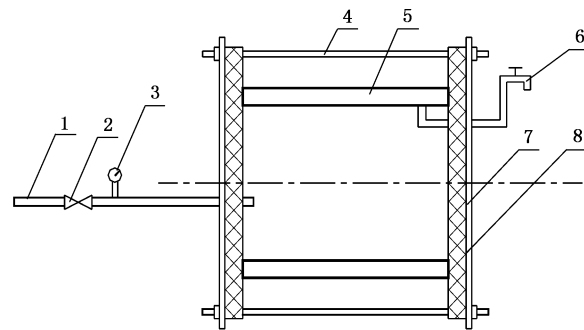
图 C.1 外压荷载试验装置示意图

目 次

前言	I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1
4 试验用仪器和量具	2
5 外观质量	2
6 几何尺寸	3
7 内水压力	8
8 外压荷载	8
9 保护层厚度	9
10 混凝土强度	11
11 试验数据的修约与比较方法	11
12 试验报告	12
附录 A (规范性附录) 试验用主要仪器和量具	13
附录 B (资料性附录) 内水压试验装置	14
附录 C (规范性附录) 外压荷载试验装置	16

附录 B
(资料性附录)
内水压试验装置

B.1 内水压试验装置有卧式和立式两种。卧式内水压试验装置,见图 B.1。



- 1—进水管;
2—阀门;
3—压力表;
4—拉杆;
5—管子;
6—排气管;
7—堵板;
8—橡胶垫。

图 B.1 卧式内水压试验装置

B.2 立式内水压试验装置,见图 B.2。

前 言

本标准参考 ASTM C497:1998《混凝土管、检查井管段和瓦管的标准试验方法》、JIS A 5365:2000《预制混凝土制品 检验方法通则》、JIS A 5371:2000《预制无筋混凝土制品》、JIS A 5372:2000《预制钢筋混凝土制品》、BS5911:1988《预制混凝土管及其附件 100 分册》、ГОСТ 6482:1988《钢筋混凝土无压管技术条件》,对 GB/T 16752—1997《混凝土和钢筋混凝土排水管试验方法》进行修订。

本标准代替 GB/T 16752—1997。

本标准与 GB/T 16752—1997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:

- 增加了“接头工作面圆滑”和“瑕疵面积的测算”(本版 5.2.9、5.2.10);
- 增加了“端面倾斜”(本版 6.3.7);
- 删去了“吸水率”(1997 年版 5.7);
- 修改了内水压力试验的试压制度(1997 版 5.3.3e),本版 7.3.5);
- 修改了外压荷载试验的加压制度,并明确规定裂缝荷载和破坏荷载的判定(1997 版 5.4.4、5.4.5,本版 8.3);
- 修改了外压荷载值的计算公式(1997 版 5.4.7,本版 8.4);
- 修改了保护层厚度的测点位置(1997 版 5.6.2a),本版 9.2.1);
- 增加了混凝土抗压强度工艺换算系数(本版 10.5.1)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、附录 C 为规范性附录,附录 B 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国建筑材料工业协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水泥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197)归口。

本标准负责起草单位: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、苏州中材建筑建材设计研究院。

本标准参加起草单位:上海浦东混凝土制品有限公司、北京远通制管有限公司、北京河山引水管业有限公司、金华市巨龙管业有限公司、金华市金厦水泥构件公司、陕西省红旗水泥制品总厂、陕西省建筑科学研究设计院、昆明顺弘水泥制管制品有限公司、秦皇岛市抚宁水泥管材有限责任公司、嘉华建筑制品(深圳)有限公司、上海水泥制管厂、上海闵马水泥制管有限公司、天津泽宝水泥制品有限公司、江苏华光双顺机械制造有限公司、昆山巴城水泥制品有限公司、昆明预达制管有限责任公司、苏州市江枫建材水泥制品有限公司、苏州市阳澄制管有限公司、武汉市双强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、茂名市恒威橡胶制品有限公司、桓台县志达水泥制品厂、浙江尖峰管业有限公司、镇江华龙管道有限责任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周正、谈永泉、赵玉屏、吕根喜、李传平、付立强、倪志权、蒋顺江、李军奇、吕镇、王泽生、李耀明、师连科。

本标准委托苏州混凝土水泥制品研究院、苏州中材建筑建材设计研究院负责解释。

本标准于 1997 年首次发布,本版为第一次修订。